

□张林华

我总是要面向光明的

95岁的老戏骨黄宗英没能熬过难熬的甲子年,倒在新年到来的门口,实在是一件令人遗憾的事。

黄宗英女士的一生,经历了我们这个时代太多的风风雨雨,有太多亲历的苦难故事来不及述说,可是,据她的儿子赵左说,无论是在家人还是外人面前,“我母亲几乎从不会讲起仇恨与痛苦。”(2020年12月24日《南方周末》余雅琴文)读到这一句让人心动,不由得联想起我们曾经见惯了太多的人,尤其是名人,在日常生活中、在其作品中,对人生苦难的夸张的描绘与渲染。

黄宗英为什么不从不说仇恨与痛苦呢?不堪回首不忍说,还是说了无益不屑说?本来,她可是完全有资格、有底气说的,作为一名作家,她也是有能力、有影响力,来详尽生动地述说这些曾经的苦难故事的呀!

黄宗英的回答是:“我总要面向光明的。”说得真好!

这自然是黄宗英的一种生活态度,或者说是她认定的价值观。身为名人,她的价值观必然会产生一定的社会影响,但这不妨碍她有权力保有自己的价值观。当然,在我看来,面向光明,不是绝对不能提过去的苦难,更不意味着需要忘却过去。回忆并控诉苦难,属人之常情,完全可以并且应该。度尽劫波身未死,回忆一番曾经的苦难生活,传达一种真切的苦难感受,因此或可以警惕可能有的忘本,更加珍惜当下,有益。

问题只在于,是以什么样的动机与心态,来述说个人的苦难?

我由此想到曾经读过铁凝的一篇文章

章《相信生活相信爱》,生动的文字形容了另一位大师汪曾祺对待苦难的态度:

提到汪先生,总让人想到“相信生活,相信爱”这句话,因为,这就是他的信念,特别当他在苦难和坎坷境遇中。他曾被迫离开家人,下放到坝上草原的一个小县劳动,在那里画马铃薯,种马铃薯,吃马铃薯,度过每一个艰苦的日子。但他在境遇大改以后,从未控诉过那里的生活,也从不放大自己的苦难。他只是自嘲地写过,他如何从对圆头圆脑的马铃薯无从下笔,竟然达到一种想画不像都不行的熟练程度。他还自豪地告诉读者,全中国像他那样,吃过那么多的马铃薯的人,怕是不多见的。

这个故事让人一读难忘。我相信汪曾祺专注于马铃薯,绝不是已被苦难所麻木。相反,他深知人性的复杂和世界的根深。他的不凡在于,和所有这些相比,他更相信并尊重生命那健康的韧性,他更相信爱的力量对世界的意义,所以,他的心对世界是整个开放的,因此,在这些岁月生活的零碎故事的小格局里,他照样有能力呈现心灵的大气象。

作为成功人士,如何面对曾经的苦难,汪曾祺以及黄宗英,堪为一面镜子。

命运之河,充满激流险滩,本来就不是所有人都能淌得过去,数不清有多少人为了湍急的河水所淹没,而能淌过激流到达彼岸,再将这种苦难又转化为某种精神财富,激励自己事业有成,甚至辉煌,更是难上加难的事。历史是胜利者写就的!超越了苦难的人才有足够的底气和资本谈论曾经的苦难。对于普通人而言,能够熬过苦难,已属幸运,除了扪

心自宽外,基本上就没什么好对苦难多说什么的了,更不必说去显摆苦难了。所以,但凡渲染苦难,甚至夸大苦难的,大抵是一些非同寻常的成功人士。苦难,通常是、不过是所谓成功人士“凡尔赛”般的消费品。

为什么要夸大自己的苦难故事?是否有刻意放大自己的知名度、美誉度及影响力的私心作怪呢?夸大了所受的苦难,也就放大了苦难与成功之间的距离层级,也等于放大了成功的难度与价值。显然,距离越大,越显得艰难,层级越多,越显得不易。沉浸在对既往苦难的回忆,甚至享受中,是一种多少有些病态的心理,其逻辑只能是,我多么不易,我多么厉害,所以你们得重视我、仰视我。而这,多少有些近乎于乞讨了?只不过,所乞非食物等物质性东西,而是精神层面的同情与怜悯而已,难免遭人轻看三分。

说到底,害怕苦难,躲避苦难是人的本能。因此,回避苦难,甚至回避有关苦难的话题,都是天性如此,可以理解。因此,我虽然并不赞成“赞美苦难就是一种受虐狂”这样的激愤观点,也更反对在社会舆论和世俗情趣下,对劫后辉煌的过往生活开始怀旧,以隐隐的快感转而欣赏曾经的苦难,滋生一种以青春无悔美为基调的缅怀之情和寻梦之旅。也因此,恰如我们要倡导公众“避免消费他人痛苦是一种伦理与操守”,是同一个道理,有关“苦难可以转化为精神财富”的言论,虽然不能绝对地说是一个伪话题,但如无感同身受的人文情怀,无客观甄别的理性分析而轻率言之,则多少是有

失公允、有失人道的,当然,说服力也是有限的。

再回到那篇纪念黄宗英的文章,里面又提到一段其丈夫赵丹的轶事。动乱结束后,坐了5年牢的赵丹虽被释放回家,内心却极度苦闷,窝在湖南路的老房子里,每天会无聊地向下张望。有一次,他看见巴金行色匆匆去上班,便寻机匆匆跑下去打招呼,回来后,他心情明显好转,还很释然地告诉子女:“巴老说,这是中国人的劫难,我们个人的遭遇不算什么。”

岂止是不能夸大,巴老的话,又是一种见地,其实还含着一句潜台词:不夸大,不过是一条底线而已!



□程应峰

灵魂里住着天鹅

在微信朋友圈看过一段视频:一位90岁高龄的坐在轮椅上的芭蕾舞演员,当听到采访人放出《天鹅湖》这支舞曲时,她那垂下的无力的双手慢慢地举过了头顶,做了一连串芭蕾舞舞蹈动作,直到无力再举起时,她才舒了一口气,完完全全停了下来。这时,她的眼角眉梢透露出对过往岁月的美好怀想,也透露出春花秋实般的温情暖意。

是的,这位芭蕾舞演员,身体已然搁在轮椅上了,可她的灵魂里却住着美丽的动态十足的天鹅,只要有一个触点,这只天鹅就会振翅而出,在天鹅湖中跳起曼妙美好的天鹅舞。那振翅而出的正是她身体中的另一个自己,时刻准备着要放弃这尘世的皮囊,去跳在灵魂里蛰居已久的舞蹈。

那该是怎样的舞蹈?极尽完美——优雅、高贵、灵秀、美丽。那是对生命的一种诠释,是内在激情的一种释放,是力与美的喷涌勃发,是沉睡灵

魂的乍然苏醒。那是在一片雪亮的灯光里,和着曼妙的音乐风一样旋转的舞蹈,圆融,忘我,恣肆,自在,美丽入肌,幸福蚀骨。那是灵与肉,渴与求,收与放最完满的姿态,冲破了尘世间一切的束缚,完完全全得到了释放,回归了安宁。

一个人的灵魂是否洁净,是否美好,取决于灵魂里住着什么。可以住着一缕风,可以住着一片云,可以住着一只鸟,……抑或干脆住着一个人。风,可以让灵魂飞翔;云,可以让灵魂轻盈洁白;一只鸟,可以叫醒灵魂,让它不再沉睡……而一个人,可以让另一个人无论何时何地,心中都满满当地装着向往、渴望、幸福、美好、安宁。

那个人,是另一个自己,一个完美的自己,一个有疼痛可以消除,有伤痕可以抚平,有愿望可以实现,有快乐可以分享的自己。

是的,我一直在寻找那个自己,我不怕为此耗费一生的光阴。我知道,人生充满变数,是一场未知的旅行。于我而言,在我的旅途上,我要找的,绝非短暂的让我逗留的风景,而是另一个可以风景一样走进我灵魂中的自己。他有一颗执着的心,他有敏锐的感知力,他足以让我同他一起,幸福地分享人生旅程中的点点滴滴。

那另一个自己,让我深爱 and 眷恋,让我随时随地都可以看到尘世之间有草木生辉,有白云出岫,有彩霞满目……他让我住在他的灵魂里,他也住进了我的灵魂里。

我想,一个执着向好的人,就算灵魂里没有住着天鹅,就算他的生活中缺少天鹅,他的灵魂深处也一定会住着一些源于凡俗烟火间的醇酒甘露、美玉沉香。

□游宇明

世间最难的一个字

倘若有人问我:世间最难的一个字是什么?我肯定会回答,懂。

明人田汝成辑录的《西湖志余》记载了宋高宗的一则轶事:“必置匙箸两副,食前多品,择取欲食者,以别箸取,置一器中,食之必尽。饭后则以别匙减而后食。吴后尝问其故,曰:‘不欲以残食为官人食也。’”这段话比较通俗,大意是说:宋高宗每顿饭都要准备两副筷子、两只汤匙,其中一双筷子、一只汤匙只用来夹菜、分饭,不用来直接进食,也就是我们现在说的做“公筷”“公匙”。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?因为他吃不完的饭菜是要分给官人吃的,他怕自己用过过口的筷子、汤匙来夹分饭污染了食物。

读了这则故事,您会像我一样感动吗?应该会。一个皇帝,说一句话,落到地上就是一颗钉,他的意志谁敢违背?然而,宋高宗每次进餐都能想到剩下的食物要分给官人吃,自己不能污染他们,这种悲悯情怀难能可贵。

然而,宋高宗又是杀害著名抗金将领岳飞的幕后黑手。他不是不知道岳飞真心爱国,他也不是不知道岳飞的军事才华举世无双,但为了从金国迎回生母韦氏和死去的父亲的灵柩,他与金朝达成了一个可耻的交易:杀掉金朝的心腹之患岳飞。世人只知道秦桧如何坏,其实,在岳飞这件事上,秦桧不过是宋高宗一只肮脏的手套而已。宋高宗这个人好恶?坏乎?似乎难以一言论之。

□王晓宇

这些牛

牛,性子好,脾气柔,老实、憨厚,死心眼儿,干起活来不惜力,任劳任怨,是农耕时代最宝贵的社会财富。耕田少不了牛,祭祀少不了牛,出行也少不了牛,所以牛深得文人墨客的喜爱。神宗喜欢用牧牛譬喻“修心”,民间则认为牛是一种神物,老子骑青牛出函谷关,留下五千言的《道德经》,至今为人们所津津乐道。

牛,是一种厚德载物的动物,唐代韩滉的《五牛图》给我的感受便是如此,画面上的五头牛依次排开,厚重、稳健、踏实,形态各异,或行、或立,低首、回眸、昂头,用线条把牛的静态之美和动态之韵刻画得栩栩如生。整幅画中除了一丛矮树,并无其它背景衬托,却并不显得呆板、涩滞。

千年前,韩滉的五头牛第一次在中国艺术史上集体亮相,像明星一样,自带光环,从此声名远播。

清代画僧石涛是绘画史上罕见的思想者,他有一幅《对牛弹琴图》,也是我最爱的。画面极简,画中唯有一老者,一古琴,一玄牛。老者端然肃穆,青牛静卧闻

音,倒是画面上那些密密麻麻的小字晃了我的眼,当然,这也叫题画诗,其中有两句说:“世上琴声尽说假,不如此牛听得真。”

都说功夫在诗外,石涛先生这是功夫在画外,世人都道“对牛弹琴”,知音难觅,可先生反其道而行之,将孤高之境、画外之音,借意象传达出来,有哲学之高妙,有禅意之会心。

近代画家李可染更是画牛的狂人,他的三分天下,除了山水、人物之外,牛也占了一席之地。他笔下的水墨牧牛图,是一幅幅江南风情画,山水、草木、牧童,当然还有牛,情趣盎然,诗意无限,极富生活情趣。

那些牛,或耕地,或吃草,或行,或住,或卧,或浴,姿态不同,情趣各异。牛背上的牧童更是逍遥自在,或叭、或站,或坐,或看山,或观景,最调皮的,是在牛背上放风筝、玩虫子,个个悠然自得,勾勒点染,生动传神。

最喜欢的还是李可染的《犟牛图》,画面简单,生动有趣,一童死命地往拽,一

□李振南

家乡的糯米食

糯米制成的食物,家乡乐清一般称之为“糯米食”,有人喜欢吃它们,乡人会说这人“食糯米食”。

我是一个“食糯米食”者,凡糯米做的食物,我都会快活地享用。小时候,我还经常得到母亲的特别眷顾,即使在粮食很不充裕的年代里,只要家里有自制或邻居送过来的糯米食,母亲总要把数量最多的一份留给我,而我总是捧着农家的八角大碗吮吸几下,就把它们一扫而光。后来大学放假回来直至参加工作后节假日回老家,母亲也经常做糯米食给我吃,我每次都吃得津津有味。因此,我觉得我这一生已跟糯米食结下了不解之缘。

家乡的糯米食种类繁多,有全国广泛流传的粽子、汤圆、年糕(粳米中掺入糯米)等,也有局部地方才有的清明粿、松糕等,而依我看来,像汤糍、麻糍、鸡肫圆和油泡枣之类的糯米食,则应是乐清及其周边少数几个地方特有的糯米食了。

以上的种种糯米食我都吃过,对它们的制作过程和美味也留有深刻的印象,只是这几年身居小城,在快节奏和无端忙碌的现代生活中,我已不能随时吃到地道的糯米食。于是我就经常想起糯米食,想起家乡特有或只有周边寥寥几个地方才有的糯米食了。

“冷饭给鸡搜? 麻糍挂桌档?”这是家乡的特色俚语,这句俚语的意思是,孩子们在未干完农活的情况下就想收工,嘴里老是惦念着要回家吃饭,

在场的大人就会用这句俚语反问他们,难道家里的冷饭被鸡抢食了? 难道家里的麻糍满溢出来挂在饭桌的横档上? 俚语含有嗔怪的意思,也反映了民间语言的幽默。

制作麻糍的原料是糯米,做麻糍得先将糯米浸泡在水中,待胀足后淘尽沥干,上蒸桶蒸熟后,放在石臼内使劲地捣碎捣烂,直至形成团块状,这叫捣麻糍。将捣烂的麻糍团用手抱出,然后趁热将它放置于一张很大很厚的木板(家乡人称“米床”)上,一把把扯过来,压制成厚薄均匀的长方形粉饼,这叫麻糍帘。存放时,洒上一些米粉,一层层叠好,食时加生姜红糖水。这种做法,一般是男女订婚时,由男方将麻糍帘挑过来送与女方,而女方又立即向邻里分过去,好让邻居知道家里有喜事了。麻糍的另一种做法是将捣好的麻糍团盛在木桶中,用食指和拇指圈出一粒粒圆形的粉团,放进碗中,再加生姜红糖水就可食了。这种做法一般是在农家有重大喜庆的时候才有的,如造房上梁或孩子满月、对周的时候。

“囍囍囍,圆囍囍,咬一口,血只推(淌)。”这是家乡人描绘鸡肫圆的一个通俗谜语。我不知道鸡肫圆是什么时候、什么人发明的,但我只觉得这则谜语形象、贴切,把鸡肫圆的外形、内含写活了。鸡肫圆的主要原料是糯米粉,但要加一些粳米粉。过去家乡人备有糯米,在农闲时将它水磨成淀

浆粉,然后晒干,密封存放。遇喜庆节日时取出,加少许粳米粉,在大锅里掺成粉团,将炒熟混研成泥状的芝麻、核桃仁拌以猪肉、红糖、葱末,掺和成馅料,然后取乒乓球大小的一块面料捏成坭坭状,纳入馅料,收口捏成“鸡肫”的形状。再投入沸水中煮,待浮上水面时,撩起盛在碗中,再在汤里加一些桂花,这时便可食了。咬食时红色的糖水“啵”的一声溢出,恰似鲜血横流。

鸡肫圆柔糯香甜,美味可口,是家乡人待客的上品饮食,可当点心,可充饭食,这种饮食在过去,似乎其他地方很少见到,说是乐清人的发明或特产应该不会太大的问题。

“嗜,嗜,汤糍滚个潭;嫂,嫂,奶奶油泡枣。”这可是乐清典型的戏谑性俚语了,俚语中把汤糍和油泡枣的形状、颜色、香味表达得淋漓尽致,听到这句俚语,既使人忍俊不禁,又使人欲一食为快。汤糍和油泡枣的原料也是糯米粉,也要在锅里掺成粉团,但两者形状不同,汤糍要制成圆饼状,做好后还要在饼的中心位置用手指按一个潭——用以留住红糖水,然后在沸水中煮熟,撩起,在碗中加入生姜红糖水即可食。油泡枣要做成红枣的样子,做好后,放在油锅里炒熟,一边炒,一边加老酒、红糖水和芝麻,在炒制过程中,就已香气扑鼻,令人垂涎欲滴,出锅时形状、颜色都像红枣,真真个色香味俱全。